

檔	106 /	保存年限
號	/ /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沈玉珍
電話：(02)77365983
Email：ritashe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會(四)字第10700417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主計總處原函影本及附件 (A09640000Q0000000_1070041757_Attach1.pdf, A09640000Q0000000_1070041757_Attach2.pdf)

主旨：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如附件供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7年3月16日主預字第1070100640號函(附原函影本及附件)辦理。
- 二、旨揭彙編登載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站(網址<https://www.dgbas.gov.tw/>政府預算/預算編審程序)。

正本：部屬機關(構)、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含附小)、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學產基金、運動發展基金、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

副本：

擬：會本室同仁知照，奉核後以電子郵件公告，文存查。

主計室 巫詠蓁 0322
組 員 1717

校 長張新仁(乙)
1070328 1647

主計室 謝淑娟 0322
專 員 1720

主計室 董雅芬 0328
組 長 1032

主計室 王紹宇 0322
組 員 1731

主計室 陳佩蘭 0328
主 任 1556

主計室 陳美足 0322
組 員 2345

秘書室 徐筱菁
主任秘書
1070328 1647

主計室 戴陳蓮 0323
組 員 1709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7.03.22



1070012770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

地址：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
傳 真：(02)23910790
聯 絡 人：陳梅英 33567322
電子郵件：meiin@dgbas.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主預字第10701006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7AD03378_1_1909040957911.pdf)

主旨：修正「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
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如附件供參，請查照
並轉知所屬。

說明：旨揭彙編登載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站（網址<https://www.dgbas.gov.tw/>政府預算/預算編審程序）。

正本：總統府秘書長、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
監察院秘書長、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省政府、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行政院主計總處內部審核研究小組(均含附件)

